

廖所長視察台西分所業務座談會紀實

黃麗月

台西分所

本分所於 2000 年 3 月 10 日中午 12 時在 2 樓會議室舉行業務座談會，由廖所長一久主持，人事室周主任大福列席，分所全體同仁參加。

一、所長與主任致辭(以條列式彙整)

(一)廖所長一久：

- 1、職業與工作無貴賤之分，每位同仁千萬不要因職位低而妄自菲薄，希望在自己工作崗位上盡心盡力。
- 2、身為研究人員應努力於研究工作，並將研究成果撰寫成報告，多多投稿於本所「水產研究」期刊或國內、外其他具水準的學術刊物，我本人迄今已發表了354篇論文，希望大家以此共勉。
- 3、同仁在執行計畫時應以公務預算為主，其它的委託計畫為輔，而且委託計畫應先報所核可後再執行。
- 4、升遷方面本所一定本公平、公正之原則處理，千萬不要找人關說。
- 5、台西分所除文蛤外，要打出其他的招牌研究項目，琉球有一種藻類已證實會提高池蝦的免疫力，台西分所應可試養此種藻類與龍鬚菜比較，看看是否更有價值。此外，或許可以找沒有感染病毒的蝦苗到台西分所做中間育成，假如養殖成功對養蝦業會有很大的貢獻。
- 6、本所有8個分所及1個水族館，同仁必需互相瞭解各分所的業務，必要時可請各分所支援。希望大家好好努力，自我要求，儘量使研究報告的水準與大學教授一樣，這樣才不會讓大學教授覺得我們矮人一截。
- 7、目前台西分所人員稍嫌不夠，這讓我回想起當初在東港分所時，也只有3位同仁，那時候的工作態度正如何前分所長一樣，每天由早上6點到晚上11點，尤其在魚類人工繁殖的季節，工作時間大多集中於晚上。從事研究工作本來就是這種模式，希望大家要有這樣的體認。

(二)周主任大福：

- 1、3月20日人事行政局將至總所人力評鑑，本所共有14個職缺，近期內將呈報所長，建議將它補滿。
- 2、目前原農林廳所屬研究單位，除水試所外如林業試驗所等都聘有約聘僱人員，據報將來可能都會續聘，明年約聘僱人員離職

儲金辦法可能會取消，但勞健保仍照現今規定執行。

二、交流座談

廖所長：

預算經費的運用是否有問題？

周麗卿：

分所今年分配到的經費不但少，而且科目變更為基本及水產研究兩部份，總所核定下來的各項分配額度不太能符合分所實際的需求。由於今年是首次變更為基本及水產研究兩部份，所以預算執行起來不但很亂而且困難，目前有些人事費及業務費已呈負值，希望明年總所會計單位能多體諒並協助改善。

廖所長：

89年的經費，少而雜亂是因為精省的關係，連總所的情況也都一樣。我曾向省府趙主席反應研究機構的經費乘0.68是不合理的，而且會影響業務的推動。趙主席的回覆是俟我們併入中央後，再向中央力爭。以目前的情況看來，到今年5、6月以後，恐怕連電費都繳不起，這種問題已反應至中央，但因適逢震災，將部份經費挪用於賑災，短期內恐難有正面回應。所以我們應做最壞的打算，以撙節開支、嚴格審核出差及節約能源來因應。

劉分所長：

聽趙技正說藻類培養發生問題，其關鍵為何？

陳鴻議：

可能是水質不良所引發，目前正在測試不同來源之水質的差異，我懷疑是否過濾槽太老舊的緣故。自分所成立至今，過濾槽只有清洗，但卻從未換過濾材，記得1991年我剛來分所時，藻類很容易培養，但現在常常培養不到一週便倒藻。

廖所長：

水泥做的蓄水池應徹底清洗一次，餌料生物的培養池與食品工廠生產線一般，應有兩條以上的生產線，一條生產線如有故障整修，另一條仍可正常運作。至於倒藻之發生，應針對每個可能的因素加以測試，並一一排除不正確的因子，才能找到答案。

廖所長：

通常每個單位都有一些福利，舉例而言，大家都知道水族館設有禮品部門，我原來之構想是以整個所 450 多位同仁出錢做股東，每年分股金給各位同仁，但卻不合乎現有之相關規定，只有當地員工才可以入股。因此，只好另想辦法，如能將一部份公益金提供做為水產研究投稿的獎勵金，便可實質嘉惠整個水試所員工。

廖所長：

請問大家是否有新的識別證？

郭仁杰：

印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台西分所字樣的新識別證還未收到。

周主任：

人事室沒有較好的電腦可供印製識別證，所以目前此項業務仍由水產資訊系負責，而資訊系可能太忙，迄今尚未完成。

廖所長：

請資訊系重新研擬製作全所的識別證。

郭仁杰：

目前本所只有東港及台西分所設有氣象站，東港分所每年都有一筆維護費，本分所至今從未獲准補助維護費，因此，每年都必需動用分所本身的維護費 20~30 萬元，請所長協助准予補助。

廖所長：

請問東港分所氣象站維護費是動用分所內的維護費嗎？

周麗卿：

東港分所氣象站之維護費，另外編列於公務預算內，近年來本分所也比照東港分所之方式編列，但每年均被刪除。台西分所因地理環境特殊，海風強及鹽份含量高，儀器的損耗大，因此，每年都需要 20~30 萬元之維護費。

廖所長：

何前分所長從未提及此事，故並不知情，會議紀錄送所後將交由會計部門設法解決。

何雲達：

目前本分所林秦岑、林義堂及呂永在 3 位同仁係週轉金計畫項下所聘僱，請問此項計畫是否會被撤銷？

周麗卿：

收到總所公文指示，週轉金要納入公務預算內。週轉金計畫項下聘僱之人員，1 位擔任出納工作，其餘兩位為養殖現場工作人員，此 3 人在分所內分擔重要工作，如被裁撤，分所業務推動勢必受阻。又本分所沒有書記，技工又少，業務推動實在困難。

周主任：

約聘僱人員辦法目前仍照現行條例實施，年底前會研擬一套約聘僱人員聘用辦法。

周昱翰：

本人在 1998 年 7 月投稿於水產研究，至今快兩年仍沒有進一步消息，據瞭解此篇文章仍擱置在某一編輯委員處，是否可代為催生？

廖所長：

回總所後將瞭解是那一位編輯委員耽擱，但萬一有遺失，則請重新投稿。

郭仁杰：

本人去年有 3 篇論文投稿於水產研究，不知要等到那一年才出版？因時間的延宕，水產研究編輯部門常要我們修改內容，就學術立場而言，這似乎不合理，請所長代為解決此項困擾。

廖所長：

因為投稿人少，而且審稿較嚴謹，一期要等到 8 篇才出版，可能需要較長的時間，所以會有拖期的情況發生。因此今後將參考林試所的方式，研究人員每 2 年至少要投稿水產研究 2 篇，方可在其他刊物投稿，為此，3 月底召開擴大主管會報時，會研擬一套具體的獎勵辦法，屆時希望此項問題也可獲得解決。

三、散會

下午 3 時 15 分。